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3LAMQ8YXX



##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3）第 320A010177 号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马股份公司）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万马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Grant Thornton  
致同

####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万马股份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 四月十七日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名称 李惠琦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审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  
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  
纳税申报、税务咨询、税务筹划、涉税鉴证、法律、  
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依批准内容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国家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03月10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惠琦  
北京惠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发证机关: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于涛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3-03-2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20105197303241412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2679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_\_\_\_\_/\_\_\_\_\_  
 年/月/日

4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7月1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退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12



姓名: 谢春媛  
 Full name: 谢春媛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3年03月13日  
 Date of birth: 1973年03月13日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Work unit: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身份证号码: 220303197303132245  
 Identity card No.: 220303197303132245



年度注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检通过



姓名: 谢春媛  
 证书编号: 210103080016



姓名: 谢春媛  
 证书编号: 210103080016

证书编号: 210103080016  
 No. of Certificate: 210103080016

批准注册协会: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辽宁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7年10月2日  
 Date of issuance: 2007年10月2日

批准文件: 辽注师协字[2006]77号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 中天远 2018.12.12.  
 转入: 瑞华 2018.12.12.

- 注意事项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 不得涂改、转借、转让。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注销注册, 应当及时将本证书交回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并办理变更手续。

- NOTES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f the CPA loses the CPA, he/she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